

## 安老事务委员会 第七十七次会议记录

日期： 2013年12月10日(星期二)

时间： 上午9时30分

地点： 香港添马添美道2号政府总部地下3号会议室

### 出席人士：

#### 主席

陈章明教授， BBS， JP

#### 副主席

林正财医生， BBS， JP

#### 委员

陈汉威医生， JP

陈曼琪女士， MH

陈吕令意女士

郑锦钟博士， JP， MH

张满华博士

庄明莲博士， MH

冯玉娟教授， BBS

马清铿先生， BBS， JP

马锦华先生， JP

谢伟鸿先生

董秀英医生

黄帆风先生， MH

黄黄瑜心女士

谭赣兰女士， JP

锺沛康先生

叶文娟女士， JP

李国荣先生， JP

梁士莉医生

劳工及福利局常任秘书长

食物及卫生局副局长

社会福利署署长

房屋署副署长

卫生署助理署长

### 列席人士：

陈羿先生	劳工及福利局副局长
陈吴婷婷女士	劳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书长
李婉华女士	社会福利署助理署长
张织雯女士	社会福利署总社会工作主任
黄毓棠先生	社会福利署总社会工作主任
叶巧瑜女士	社会福利署总社会工作主任
陈正年医生	卫生署高级医生
列浩然先生	劳工及福利局助理秘书长
曾茵怡女士	劳工及福利局助理秘书长
黄君仪女士	候任劳工及福利局助理秘书长
莫迪珊女士	劳工及福利局总行政主任
何咏华女士	劳工及福利局行政主任

议程第 3 项

彭炳鸿先生	资历架构秘书处总经理
郑绮华博士	资历架构秘书处高级经理
王乐衡先生	资历架构秘书处助理经理

议程第 4 项

伍泽文博士	职业训练局署理高级助理执行干事
张诗琪博士	职业训练局高级讲师
高袁咏文女士	职业训练局高级项目经理
黄群璋女士	职业训练局项目经理
林之彪先生	职业训练局高级项目主任

议程第 5 项

萧颖女士	浸信会爱羣社会服务处长者服务协调主任
陈健康女士	浸信会爱羣社会服务处护理经理

因事缺席人士:

陈文宜女士  
戴兆群医生  
邱浩波先生, SBS, BBS, JP, MH

秘书

周永恒先生	劳工及福利局首席助理秘书长
-------	---------------

\* \* \* \* \*

主席陈章明教授欢迎各委员出席是次会议。

2. 主席提醒委员当与讨论事项有潜在利益冲突时，应申报有关利益。

### 议程第 1 项：通过第七十六次会议记录

3. 由于各委员对秘书处于本年 12 月 9 日发出的会议记录中、英文版初稿(修订版)并无任何修订建议，该份会议记录获通过。

### 议程第 2 项：续议事项

#### 第 76 次会议记录第 4 段

#### 纽约考察团

4. 本委员会秘书周永恒先生表示，秘书处已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将纽约考察团报告发送给各委员参阅。另外，参考委员会在纽约考察时的见闻，特别是纽约现代艺术博物馆的经验，主席和劳工及福利局(下称“劳福局”)在本年 10 月初与康乐文化事务署(下称“康文署”)和香港赛马会的代表会面，讨论在香港举办专为长者而设的博物馆导赏团的可行性。其后，康文署建议一个为期 18 个月的先导计划。该计划建议在每星期香港历史博物馆的休馆日，举办专为长者(包括患有脑退化症的长者)及其护老者而设的博物馆导赏团，让长者透过观赏有关香港历史的展览，刺激思维和促进长者和护老者之间的沟通。计划亦建议在长者中心举行模型工作坊，让长者制作与香港历史有关的模型。香港赛马会初步同意计划的方向和向计划提供资助。

5. 主席表示荃湾区及西贡区已着手在其地区推展长者友善小区计划，而屯门区亦有意开展有关计划。这地区为本的做法，与长者友善小区的意念非常一致。

### 议程第 3 项：安老服务业资历架构简介

6. 资历架构秘书处总经理彭炳鸿先生(代表教育局)首先向委员简介推行安老服务业资历架构的背景。该秘书处高级经理郑绮华博士继而以投影片简介推行安老服务业资历架构的重要里程及未来计划。

7. 郑博士表示，安老服务业行业培训咨询委员会(下称“咨询委员会”)于 2012 年 2 月成立，其辖下设有《能力标准说明》编撰专责小组、教育及培训专责小组、推广及咨询专责小组。咨询委员会于 2012 年 7 月起展开撰写适用于安老服务业界的《能力标准说明》，作为职业培训及人力资源发展的参考，预计将于 2014 年 2 月完成。《能力标准说明》主要由职业训练局(下称“职训局”)负责撰写，以长期护理安老服务的能力标准为重点，涵盖临床护理、心理、社交及心灵关顾、管理及共通能力四个主要职能范畴。在撰写初稿的过程中，委员会亦有咨询各持分者，包括社会福利署(下称“社署”)、工会及各应用《能力标准说明》先导计划参加者(包括香港公开大学的健康学文凭(小区健康护理)课程、职业训练局的见习员训练计划、灵实专业进修学校的护理见习员计划及基督教女青年会的香港中学文凭「其它学习经历」计划)的意见，并将于明年 3 月至 6 月就初稿正式展开咨询期，收集各方的意见。委员会未来的工作重点包括宣传推广，让安老服务从业员及大众认识资历架构，以及应用《能力标准说明》等；推行培训及教育工作，例如编撰能力为本课程及教材套、推行学习体验奖励计划等；筹备「过往资历认可」的机制，发展行业进阶路径，以及推行其它先导计划等。

8. 主席及委员在听取简介后，提出了下列问题和意见：

#### 推行资历架构

- (a) 认为社会大众可能对「资历架构」名称较难理解，建议使用一个令人易于明白的名称。
- (b) 相对于其它行业而言，安老服务业现在才推行资历架构，似乎稍迟。

#### 安老服务业《能力标准说明》

- (c) 目前的《能力标准说明》主要以院舍长期护理服务的能力标准作为重点，未来会否进一步将《能力标准说明》扩展至小区照顾服务的服务内容？
- (d) 根据初拟的能力单元分布表，安老服务业界的能力分布主要集中在第三至第五级，这是否代表安老业从业员一般需具备

较高的能力水平？相比其它行业的情况如何？

- (e) 会否根据《能力标准说明》中不同的能力水平制定相应的工资架构指引？
- (f) 除了安老服务业界所需的专业技能外，认为《能力标准说明》亦应包括安老服务从业员语文水平(包括中、英文)的要求，以应付较复杂的工作需要。

### 培训

- (g) 建议为修读资历架构认可课程的人士提供培训津贴，以吸引更多人士考取有关资历，从事安老服务工作。

### 晋升阶梯

- (h) 认为长远而言应增设「高级个人照顾工作员」的职级，提升安老业的晋升机会，以吸引及挽留人才。
- (i) 认为如配合资历架构下的「过往资历认可」制度，应为经验丰富的护理员提供晋升机会，例如晋升他们为「高级个人照顾工作员」或保健员。

9. 彭先生的响应如下：

### 推行资历架构

- (a) 资历架构是国际普遍使用的名称，未必适宜更改。但架构下的其它名称如「能力标准说明」、「过往资历认可」等应否更改为更容易令人理解的名称，教育局及资历架构秘书处持开放态度，欢迎任何人士就此提供意见。
- (b) 目前全港有 19 个行业已参与制订资历架构，安老服务业虽是第 18 个参与的行业，但无论在拟定「能力标准说明」的速度和数量，均位居该 19 个行业之前列。该 19 个行业已占全港总劳动人口的百分之四十六，但仍有扩大的空间，期望将会有更多其它行业陆续推行资历架构。

### 安老服务业《能力标准说明》

- (c) 现时为安老服务业界拟订的《能力标准说明》先以院舍长期护理服务为重点，如咨询委员会认为有需要将之扩展至小区照顾服务或其它服务范畴，可以考虑开展第二期工作，又或在日后更新/修订《能力标准说明》时开展有关工作。
- (d) 根据在各行业推行资历架构的经验，大部份行业的能力单元均主要集中于第三至第五级，与安老服务业的情况相似。事实上，大部份行业雇员均拥有能力单元中第一及第二级的能力，资历架构的设立主要是协助业内的中、低层雇员透过持续进修获取更高级的能力，从而获得晋升机会。
- (e) 各行各业的雇员薪酬应按照市场的人力供求而定。资历架构的建立主要从培训角度出发，为雇员提供以专业能力认证为基础的晋升途径，供参与的行业作培训及人力资源发展的参考。因此，资历架构不会硬性与工资挂钩。
- (f) 教育局已根据资历架构下的准则，制定四套《通用能力标准说明》(即信息科技、中文、英文及运算)，以切合业界的需要。此外，职训局亦因应部份行业的需要而为它们设计专用的语言课程(以英文为主)，如安老业服务界亦有专业英语能力的需求，局方可与职训局联系，商讨设计及制定有关课程。

### 培训

- (g) 在资历架构下所设计的《能力为本课程》，均列入持续进修基金的认可课程。换言之，修读这些课程的学员，均可申请该基金的资助。

### 晋升阶梯

- (h) 长远而言，局方希望可在建构晋升阶梯方面多做功夫，以助业界发展。然而，业界是否因推行资历架构而需开设一些新工种或新职位，则需由业界自行厘定。

10. 社署署长叶文娟女士补充表示，现时由獎券基金资助并由圆玄学院社会服务部推行的「青年安老服务启航计划」，是为推动青年人投入长期护理市场而设。如将来业界提出就鼓励青年人从事安老服务行业或提升从事安老服务行业人员的资历、专业能力等有关的计

划，獎券基金委员会亦会乐意积极考虑资助。

11. 主席总结表示，感谢资历架构秘书处及安老服务业行业培训咨询委员会就在安老服务业推行资历架构所付出的努力及贡献，并期待他们稍后开展小区照顾服务方面的资历认可工作。

#### 议程第 4 项：职业训练局的安老服务业见习员训练计划简介

12. 职训局署理高级助理执行干事伍泽文博士以投影片简介安老服务业见习员训练计划(下称“见习员计划”)。伍博士指出，为配合安老服务业持续发展的人力需求，职训局将于明年推出见习员计划，为有意投身安老服务业界的人士提供有系统的在职培训。计划分两个培训阶段，每个培训阶段的课程为期三个月至半年。第一阶段培训于明年第二季推行，为具备小六学程度的人士提供为期三个月的护理员证书课程，及具备中三学程度的人士提供为期四个月的综合护理员证书课程，共 120 个名额；第二阶段培训拟于明年第三季推行，为具备中五学程度的人士提供为期六个月的保健员证书课程，共 30 个名额。在培训期内，见习员每星期须于已获计划认可的安老院舍进行全职工作及学习四天，以及修读安老服务专业训练课程两天。计划设有培训日志记录见习员实务训练进度，而职训局会对见习员提供专业支持如定期跟进他们的在职培训进度，以及与雇主、导师及见习员保持紧密联系，为他们排忧解难。见习员计划与资历架构挂钩，完成护理员证书的见习员可获认可达至「资历架构第二级」，而完成综合护理员证书或保健员证书的见习员，则可获认可达至「资历架构第三级」。

13. 伍博士表示上述计划由劳福局拨款资助，但见习员的雇主亦需缴付学费。第一阶段及第二阶段培训课程的收费分别约为 2 000 元及 3 000 元。

14. 主席及委员提出下列的问题及意见：

#### 课程设计及推行

- (a) 见习员计划下的培训课程所达至的级别是否等同资历架构下的能力级别？
- (b) 完成综合护理员证书及保健员证书的见习员，均获认可达到

资历架构第三级水平，是否表示两个课程的资历等同？

- (c) 参与见习员计划的雇主(即安老院舍)，须符合甚么条件？
- (d) 欣赏计划鼓励安老服务业的在职人员持续进修。然而，安老服务业正面对人手短缺的情况，计划有否定立策略或机制，使雇主在容许员工离开工作岗位接受培训时，获得替补人员分担有关工作？

### 津贴

- (e) 计划会否为见习员提供入职津贴？
- (f) 计划会否向参与计划的雇主提供任何津贴，以资助雇主容许雇员在职进修，以及安排人手作指导员？

### 进修阶梯

- (g) 安老服务业的资历架构共有六个能力级别，但见习员计划的学员完成保健员证书资格后，只达至第三级能力水平。学员可否继续透过进修，获取更高的能力水平，从而可晋升至更高级的职位？
- (h) 根据见习员计划的流程图，在综合护理员证书课程与保健员证书课程之间设有一项为期九个月的语文及计算机训练课程作衔接，但见习员完成综合护理员证书后，是否可以选择不修读有关衔接课程，仍可进阶至保健员证书课程？

### 能力评估

- (i) 计划有否为雇主向见习员提供的在职实务培训订立标准，以致他们能获得一致的能力水平。此外，计划有没有其它机制评估见习员的在职培训进度及成效？

### 其它

- (j) 认为资历架构为安老服务业提供了一套以专业能力为基础的培训准则，有别于社会惯常用的学历要求（如完成小六或中三程度等）准则。希望随着资历架构渐趋成熟，安老服务业



雇主会逐步适应以能力程度作为聘用及培训人手的准则。

15. 伍博士、职训局高级讲师张诗琪博士及高级项目经理高袁咏文女士分别响应如下：

#### 课程设计及推行

- (a) 见习员计划下的培训课程皆参考资历架构所定立的能力级别而制定的，因此该等课程所达至的能力级别，等同资历架构下的能力级别。
- (b) 完成保健员证书及综合护理员证书的见习员，虽同样获得「资历架构第三级」的认可水平，但两者接受的专业能力培训范畴并不相同。前者主要接受健康护理的培训，后者则除了获健康护理方面的培训外，亦会接受社交、领导小组活动及初阶行政工作方面的培训。
- (c) 参与计划的安老院舍必须具备认可的指导员，为见习员提供在职实务训练，并须为见习员填写培训日志，记录他们的实务训练进度。
- (d) 计划主要目的是为安老服务行业培训人才，目前尚未设有替补人员的安排。

#### 津贴

- (e) 计划不会为见习员提供入职津贴，但见习员若能符合「展翅青见计划」或「中年就业计划」的申请资格，可透过上述计划获得就业津贴。
- (f) 计划目的在于提升安老服务从业员的专业能力，让员工对安老服务业有更大投入感及归属感，协助业界培训及挽留人才。计划暂时并无为参与计划的安老院舍提供津贴。

#### 进修阶梯

- (g) 计划目标是让见习员进修至保健员证书、即资历架构第三级的资格。如未来业界会增设「多元技能护理员」职位，职训局将会配合发展一个更高水平的课程。实际上，完成保健员

证书的学员如符合职训局的入学要求，可报读香港专业教育学院的高级文凭课程，以获取第四级能力资格。

- (h) 为吸引更多人士加入及留守安老服务业，计划特增设衔接课程，让只有小六至中四程度的见习员，在获取综合护理员证书后，仍可接受他们所缺乏的技能(即语文及计算机)方面的能力培训，若衔接课程得到社署审核符合入读保健员证书课程要求，在修读及获取相关保健员的资格后，可获得晋升机会。

### 能力评估

- (i) 职训局会为参与计划的雇主举办培训简介会，讲解培训需注意的事项及填写培训日志的准则等。职训局的训练员事务主任亦会定期到访参与计划的安老院舍，与见习员及指导员保持联系，定期跟进见习员的在职培训进度。课程完结后，职训局亦会为见习员进行专业能力测试，以检视见习员能否达至《能力标准说明》中所定立的能力程度。

### 其它

- (j) 职训局正参考海外经验发展「专业能力评估」，希望透过专业能力评估及过往资历认可，为各行业雇员的专业经验及能力给予认可。

16. 社署助理署长李婉华女士表示，由于护士课程目前仍以香港中学会考 / 香港中学文凭学历程度作为入学准则，职训局必须向参与计划的学员说明，他们透过完成计划所获取的专业资历，并不保证他们可以衔接登记护士课程。

17. 主席总结时表示，感谢职训局推行见习员计划，尝试为安老服务业界建立一条新的进修阶梯，要落实建议的进修路径，有待资历架构发展成熟。他期望公众可尽早了解资历架构，以至更多人愿意投身安老服务行业。

### 议程第 5 项：浸信会全人家居护理服务简介

18. 浸信会爱羣社会服务处（下称“爱羣服务处”）长者服务协调主任萧颖女士及护理经理陈健康女士以投影片简介浸信会全人家居

护理服务（下称“有关服务”）的详情。有关服务是于 2011 年 7 月开展的三年先导计划（下称“计划”），目的是在私家医院内提供一站式的离院及家居护理服务，并以「能者自付」形式营运。计划由香港浸信会医院（下称“浸会医院”）拨款 345 万元资助，服务内容包括日间照顾及复康中心服务、为离院病人提供健康热线、咨询及 24 小时紧急支持服务、无障碍小巴接载、家居照顾及家务服务等。一般而言，计划会为浸会医院有需要的住院病人作评估，然后为他们提供离院后所需的支持服务如改装家居设施、为照顾者提供照顾技巧培训，以及转介他们接受小区服务或院舍过渡服务等。预计计划在第三年的服务人次将会超过 8 000 人次，而使用服务总人数约 1 000 名。计划所提供的专业服务包括护士、物理治疗、言语治疗、中医及推拿，其中护士及物理治疗服务使用比例占多，分别约 62% 及 36%。至于计划所提供的个人照顾服务及无障碍小巴接载服务，预计在第三年将分别达至约 49 000 时数及 2 260 人次。服务使用者的年龄多为 60 岁或以上，并以女性占多数。他们一般是长期病患者，并多因需进行手术而入院。

19. 萧女士指出推行计划所遇到的困难包括医护人员因对计划所提供的服务缺乏了解而未能认同其存在需要；小区人士不懂寻求有关服务、希望有关服务可获保险覆盖、要求广泛的服务范围，以及按他们个别需要而提供极富弹性的服务；没有足够人手应付个人照顾服务方面的需求，因此，需外聘支持人手，并加以适当的培训，以保持服务质素；以及计划仍未能达至收支平衡。

20. 主席及委员听取简介后，提出下列问题及意见：

#### 成本及开支

- (a) 计划未能达至收支平衡的主因为何？根据估计，计划每年需服务多少人次方可达至收支平衡？
- (b) 根据计划所服务的人数及开支，每名病人所需的康复服务成本多少？医管局可参考这个成本价，资助离院支持服务。

#### 人手编制

- (c) 计划是否需聘请司机及员工，以分别提供无障碍小巴接载服务及个人护理服务？
- (d) 究竟计划整体有多少人员提供服务及他们的职级为何？

### 服务内容

- (e) 有多少人使用无障碍小巴接载服务？
- (f) 为病人作家居环境评估后，是否亦会为其提供家居改装服务？

21. 萧女士及陈女士分别回应如下：

### 成本及开支

- (a) 计划除了聘用两名健康干事从事日常营运工作外，另需聘用社工及护士各一名提供专业服务。因此，薪酬支出是计划的<sup>(1)</sup>最大开支，亦是令计划未能达至收支平衡的主因。计划需将其第二年的收入数额培增，方可达至收支平衡。随着医护人员对计划日渐了解而主动转介病人使用计划所提供的服务，以及院方将院内更佳的营业位置批予计划设立服务站，使病人及其家属容易得悉有关服务，从而可扩展客源。因此，有信心计划可在未来达至收支平衡。
- (b) 除去无障碍小巴接载服务的成本，每名病人所需的的康复服务成本价约为 15 000 元，而其所需的服务日数平均为 20 多天。

### 人手编制

- (c) 除了上述的健康干事、社工及护士是在计划下聘请的人员，其它提供服务的人员多来自爱羣服务处的另一个自负盈亏单位，但计划亦需支付他们提供服务的费用。
- (d) 计划下主要有一名社工担任服务站的主管及负责与院方联系，一名护士担任护理经理，负责个人照顾服务方面的联系工作，以及两名健康干事负责接听电话及介绍复康及护理产品。至于提供上门的个人照顾服务，则由另一个外展单位负责，该单位的编制有多名护士、个人照顾服务员及物理治疗师等。此外，计划亦会使用外判服务如言语治疗师、听力学家等服务。

### 服务内容

- (e) 在计划推行的第二年,有约 300 人使用中心服务(包括无障碍小巴服务)。第三年的首季则有超过 200 人使用该中心服务,估计全年的使用人数约 1 000。
- (f) 如有需要,计划可安排职业治疗师或物理治疗师为病人作家居环境评估,并建议配合病人需要的家居设施,但计划不会提供有关的改装服务。

## 议程第 6 项：其它事项

### 博爱医院「耆乐综合小区中心」计划

22. 身兼博爱医院（下称“博爱”）顾问委员会成员的委员黄帆风先生表示，博爱将在屯门蓝地发展一个具规模的长者小区中心。该发展计划的第一期将会申请奖券基金兴建一间拥有 2 000 个护理安老及护养宿位的大型安老院舍，以及长者疗养康复医疗中心。第二期将会发展长者医护学院，为安老院舍人员提供在职培训，以提升他们的服务质素。此外，亦会发展幼儿托管服务、家庭智能中心及耆乐会所。

23. 劳工及福利局常任秘书长谭贛兰女士表示社署已收到博爱医院就上述计划所提出的「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别计划」申请，署方会就计划所提供的各项服务，征询有关部门的意见，并按既定程序处理有关申请。

### 长期护理服务模式工作小组的工作进度

24. 身兼长期护理服务模式工作小组主席的副主席林正财医生表示，社署在本年十二月五日的会议上向工作小组简介了长者小区照顾服务券试验计划的进展，而小组委员亦就该计划提供了意见，并期待日后的检讨报告。此外，小组委员了解署方将会进行一项为期三年的有关优化长期护理基础架构的研究，并就该研究提供了意见。

### 长者学苑发展基金委员会工作进度

25. 周永恒先生表示，长者学苑发展基金（下称“基金”）2013-14 年度第二轮拨款申请共收到 4 份申请，包括两份大专院校提供课程的申请，以及新界西长者学苑联网分别提出举办长者学苑高桌晚宴及资助其 2013-14 年度工作计划的两份申请。据悉，稍后亦会有大专院校

提交发展新地区长者学苑联网申请。基金委员会辖下的评审拨款申请小组将于稍后召开会议评审上述申请。

#### 香港房屋协会的湿地公园路项目

26. 主席表示，香港房屋协会（下称“房协”）刚公布了放弃发展位于湿地公园路的长者房屋项目。他邀请身兼房协总经理（长者服务）的委员张满华博士向委员汇报有关详情。

27. 张博士表示，由于该房屋项目邻近湿地公园，在发展过程中必须引入保护雀鸟的措施，例如每年只可施工八个月及需采用特别的打桩方式，以减低噪音，加上近年的建筑成本不断上升，估计发展该项目的最终成本是当初预算的两倍，因此，即使房协继续发展有关房屋项目，长者亦难以负担高昂的租住费用，故房协决定向政府交还该幅土地，以便将有限的资源投放于其它更有需要的项目如重建旧型屋邨。

#### 食物及卫生局辖下的精神健康策略检讨委员会

28. 主席表示，食物及卫生局在其辖下的精神健康策略检讨委员会下设立了老人痴呆症专家小组，他本人担任该小组的主席，而本委员会的副主席及委员陈汉威医生为该小组的委员。他们日后会向本委员会汇报该小组的研讨进展。

#### 下次会议日期

29. 下次会议将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举行。

#### 散会时间

30. 会议于下午 12 时 30 分结束。

2014 年 1 月